

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共 89 件）*

p.276 第一类：本届内审议的法律草案（63 件）

法 律 名 称 提请审议机关或起草单位

一、宪法类（14 件）

- | | |
|--------------------------|--------|
| 1. 宪法（修改） | |
| 2. 立法法 | 常委会法工委 |
| 3. 监督法 | 常委会办公厅 |
| 4. 军事法院组织法 | 中央军委 |
| 5. 军事检察院组织法 | 中央军委 |
| 6. 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法 | 国务院 |
| 7. 澳门特别行政区选举第九届全国人大代表的办法 | 常委会法工委 |
| 8. 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第十届全国人大代表的办法 | 常委会法工委 |
| 9. 澳门特别行政区选举第十届全国人大代表的办法 | 常委会法工委 |
| 10. 国务院组织法（修改） | 国务院 |
| 11. 民族区域自治法（修改） | 人大民委 |
| 12. 人民法院组织法（修改） | 最高人民法院 |
| 13. 人民检察院组织法（修改） | 最高人民法院 |
| 14. 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修改） | 国务院 |

p.277 二、民法商法类（10 件）

- | | |
|------------------|--------|
| 15. 合同法 | 常委会法工委 |
| 16. 个人独资企业法独资企业法 | 人大财经委 |
| 17. 证券法 | 人大财经委 |
| 18. 信托法 | 人大财经委 |
| 19. 商事登记法 | 国务院 |
| 20. 商标法（修改） | 国务院 |
| 21. 专利法（修改） | 国务院 |
| 22. 著作权法（修改） | 国务院 |
| 23. 收养法（修改） | 国务院 |
| 24. 公司法（修改） | 国务院 |

* 本文来自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秘书二局编：《立法工作备要》，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276-80 页。

三、行政法类（20 件）

25. 行政复议法	国务院
26. 公务员法	国务院
27. 政府采购法	人大财经委
28. 高等教育法	国务院
29. 语言文字法	人大教科文卫委
30. 职业病防治法	国务院
31. 执业医师法	国务院
32. 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国务院
33. 荒漠化防治法	人大环资委、人大农委
34. 环境影响评价法	人大环资委
35. 消防法	国务院
36. 道路交通安全法	国务院
37. 公证法	国务院
38. 预防少年违法行为法	人大内司委
39. 治安管理处罚条例（修改）	国务院
p.278 40. 学位条例（修改）	国务院
41. 药品管理法（修改）	国务院
42. 海洋环境保护法（修改）	人大环资委
43. 大气污染防治法（修改）	人大环资委
44. 兵役法（修改）	国务院、中央军委

四、经济法类（13 件）

45. 电信法	国务院
46. 港口法	国务院
47. 招标投标法	国务院
48. 遗产税法	国务院
49. 外汇管理法	人大财经委
50. 种子法	人大农委
51. 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法	人大教科文卫委
52. 个人所得税法（修改）	国务院
53. 农业法（修改）	人大农委
54. 土地管理法（修改）	国务院
55. 森林法（修改）	国务院
56. 水法（修改）	国务院

57. 会计法（修改） 国务院

五、社会法类（10件）

58. 农民权益保护法 人大农委牵头，国务院有关部门参加
59. 劳动合同法 国务院
60. 社会保险法 国务院
61. 公益事业捐赠法 常委会法工委
62. 工会法（修改） 常委会法工委

p.279 六、诉讼程序法类（1件）

63. 引渡法 常委会法工委

第二类：研究起草、成熟时安排审议的法律草案（26件）

法律名称	提请审议机关或起草单位
1. 关于监督司法机关查处重大违法案件工作程序的若干规定	人大内司委
2. 物权法	常委会法工委
3. 婚姻法（修改）	常委会法工委
4. 合作经济组织法	国务院
5. 破产法	人大财经委牵头、国务院有关部门参加
6. 商业秘密保护法	国务院
7. 投资基金法	人大财经委
8. 行政收费法	国务院
9. 行政许可法	国务院
10. 行政强制措施法	常委会法工委
11. 民办教育法	人大教科文卫委
12. 人口与计划生育法	国务院
13. 国防动员法	国务院、中央军委
14. 国防教育法	中央军委
15. 劳动教养法	常委会法工委
16. 清洁生产法	人大环资委
17. 税法（若干单行税法）	国务院

- | | |
|-----------------------------------|-------------------|
| 18. 反垄断法 | 国务院 |
| 19. 反倾销和反补贴法 | 国务院 |
| 20. 信贷法 | 国务院 |
| 21. 国有资产法 | 人大财经委牵头，国务院有关部门参加 |
| <small>p. 280</small> 22. 中小企业促进法 | 人大财经委 |
| 23. 风险投资法 | 人大教科文卫委 |
| 24. 国民经济动员法 | 国务院、中央军委 |
| 25. 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修改） | 人大华侨委 |
| 26. 海事特别程序法 | 最高人民法院 |

###